

<<薪尽火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薪尽火传>>

13位ISBN编号：9787303100705

10位ISBN编号：7303100709

出版时间：2010-3

出版时间：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宋志明

页数：44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薪尽火传>>

### 内容概要

1974年，我在吉林大学哲学系参加《中国哲学史》编写，算起来我与这门课程相伴已经30多年了。说心里话，我对中国哲学史学科是有感情的，希望能为这门学科的建设尽点力。

对于这门学科的现状，我觉得还有改进的必要。

目前出版的中国哲学史方面的教材，大概有十几种，我读后觉得存在着三点遗憾。

第一，不够“中国”。

有些编写者似乎自信心不足，习惯于按照国外的模式来写，没有充分反映出中国哲学的独到精神、独到韵味。

第二，不够“哲学”。

有些编写者似乎只是把古人的言论编纂在一起，并不做思想的提炼。

据有人统计，有些教材引用的原文，甚至超过全书的三分之一的篇幅。

第三，不够“历史”。

有些编写者选择的人物众多，似乎想把所有有点哲学言论的人都一网打尽，结果弄得篇幅冗长，无法展现哲学思想发展脉络。

《薪尽火传:宋志明中国古代哲学讲稿》力图弥补这三点遗憾，写出一本有特色的读本。

当然，未必达到目的，“非所能也，心向往之”而已。

<<薪尽火传>>

作者简介

宋志明，男，1947年生于吉林市。

1986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为该校首批博士学位获得者。

现任该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学位委员会哲学分会委员、哲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孔子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哲学院二级教授及博士生导师。

社会兼职有中国哲学史学会副会长、中国现代哲学史研究会副会长。

主要著作有《现代新儒家研究》、《中华儒学源流》、《熊十力评传》等20余部，发表论文100余篇。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 &lt;&lt;薪尽火传&gt;&gt;

## 书籍目录

总论 中国哲学概况第一章 中国有自己的哲学 第一节 哲学三义 第二节 哲学三性 第三节 中国哲学的“合法性”问题 第四节 中国哲学的发展前景第二章 基本问题 第一节 回到中国哲学自身 第二节 哲学基本问题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第三节 天人关系是中国哲学的基本问题第三章 主要内容 第一节 总体格局 第二节 发展阶段 第三节 主要问题 第四节 儒家哲学的发展历程 第五节 道家哲学的发展历程 第六节 佛教哲学的发展历程第四章 精神韵味 第一节 自强不息 第二节 实事求是 第三节 辩证逻辑 第四节 以人为本 第五节 内在超越 第六节 有容乃大上编 原创期：百家争鸣 第五章 原创期概述 第一节 哲学产生的语境 第二节 中国哲学的起步 第三节 主要话题 第四节 主要学派 第六章 道家的天道学 第一节 老子哲学 第二节 庄子哲学 第七章 儒家的人道学 第一节 孔子哲学 第二节 孟子哲学 第三节 荀子哲学 第八章 墨家的人天学 第一节 墨子其人其书 第二节 赖其力而生 第三节 兼相爱，交相利 第四节 从人学到天学 第五节 取名以实 第九章 名辩思潮与名家出场 第一节 名辩思潮的活跃 第二节 惠施的“合同异”说 第三节 公孙龙的“离坚白”说 第十章 法家的治道学 第一节 早期法家的探索与实践 第二节 韩非的法治理论中编 发展期：三教并立 第十一章 发展期概述 第十二章 经学的建构与解构 第十三章 玄学与体用之辨 第十四章 中国佛教哲学 第十五章 道教哲学下编 高峰期：理学行世 第十六章 高峰期概述 第十七章 宋明理学的草创 第十八章 朱子理学 第十九章 陆王心学 第二十章 张王气血 第二十一章 清初朴学参考书目后记

## &lt;&lt;薪尽火传&gt;&gt;

## 章节摘录

本书认为，哲学具有民族性、人类性、时代性，唯独不具有某些人所说的“合法性”。后现代主义者德里达访问上海时，在与王元化谈话中曾提出一种观点，他认为中国只有“思想”，没有哲学。

这种看法在中国学术界引发了一场关于中国哲学“合法性”的讨论。

德里达的这种说法，其实并没有贬低中国哲学的意思，而是一种解构主义的言说方式。

在他的眼里，不仅中国哲学不具有合法性，西方哲学也不具有合法性。

从2000年开始，中国学术界有许多人热衷于研讨中国哲学的“合法性”问题，并且形成了热门话题。

提出这一问题有其积极的意义，那就是对中国哲学研究的现状不满意，要求突破现有的研究范式，把中国哲学研究引向深入。

关于中国哲学“合法性”问题，作为学术问题，当然不是不可以讨论的；不过，这种提问题的方式有些偏激。

“合法性”是个政治、法律用语，套用在哲学领域似乎拟于不伦。

迄今为止，人类还没有能力为哲学“立法”，遑言哲学的“合法性”？

“合法性”的提法缺少弹性，似乎令人只能做出一种选择：要么合法，要么不合法；要么全盘肯定，要么全盘否定。

二者必选其一，不可兼容，没有回旋的余地。

与其说研讨中国哲学的“合法性”问题，不如说研讨现有的中国哲学研究方式是否具有合理性的问题，更为确切。

“合法性”是刚性判断，而“合理性”是柔性判断。

“合法性”与“不合法性”是不能并用的，而“合理性”与“不合理性”则是可以并用的。

应当承认，目前编写的中国哲学史教科书，确实存在着不合理性。

比如，有的人简单地套用西方哲学的研究模式，随意剪裁中国哲学史；有人简单地套用苏联哲学教科书的研究模式，毫无道理地给中国哲学家戴上唯物论者或唯心论者的帽子。

<<薪尽火传>>

编辑推荐

《薪尽火传:宋志明中国古代哲学讲稿》：京师大讲堂

<<薪尽火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